

证券代码：874484

证券简称：中裕铁信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和审核了相关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后，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是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审议。

### 三、关于修改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规定，有利于加强公司对重大交易活动的决策管理，保证重大交易活动的规范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各方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四、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五、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六、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符合公司经营所需，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七、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内部审计制度，有利于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内部监督机制，提高审计工作的效能。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内

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八、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评价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评价管理办法，有利于规范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和评价报告，揭示和防范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 九、关于修改累积投票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累积投票制度有利于强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选举董事、监事的行为，保障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十、关于修改承诺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改承诺管理制度有利于强化公司、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就重要事项向公众或者监管部门所作的保证和相关解决措施的实现，促使公司规范运行，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忠实勤勉履行职责，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修改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十一、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事项前，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增加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旨在满足双方生产经营需求和发展规划。相关交易双方将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参考，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上述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增加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旨在满足双方生产经营需求和发展规划。相关交易双方将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参考，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上述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

2025 年 5 月 15 日